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5
财务报表.....	3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7

释义

发行人、集团公司、公司、本公司、本集团、高新集团	指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债券登记机构、登记结算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偿债账户、专项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受、储存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报告期	指	2024 年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高新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Jiaxing Gaoxin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GAOXIN GROUP
法定代表人	顾佳炜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88,24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 秀洲区康和路嘉兴光伏科创园 1#楼 1918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 秀洲区康和路嘉兴光伏科创园 1#楼 1918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001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顾佳炜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康和路嘉兴光伏科创园 1#楼 1918 室
电话	0573-82792569
传真	0573-82791777
电子信箱	gujiawei@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浙江嘉兴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嘉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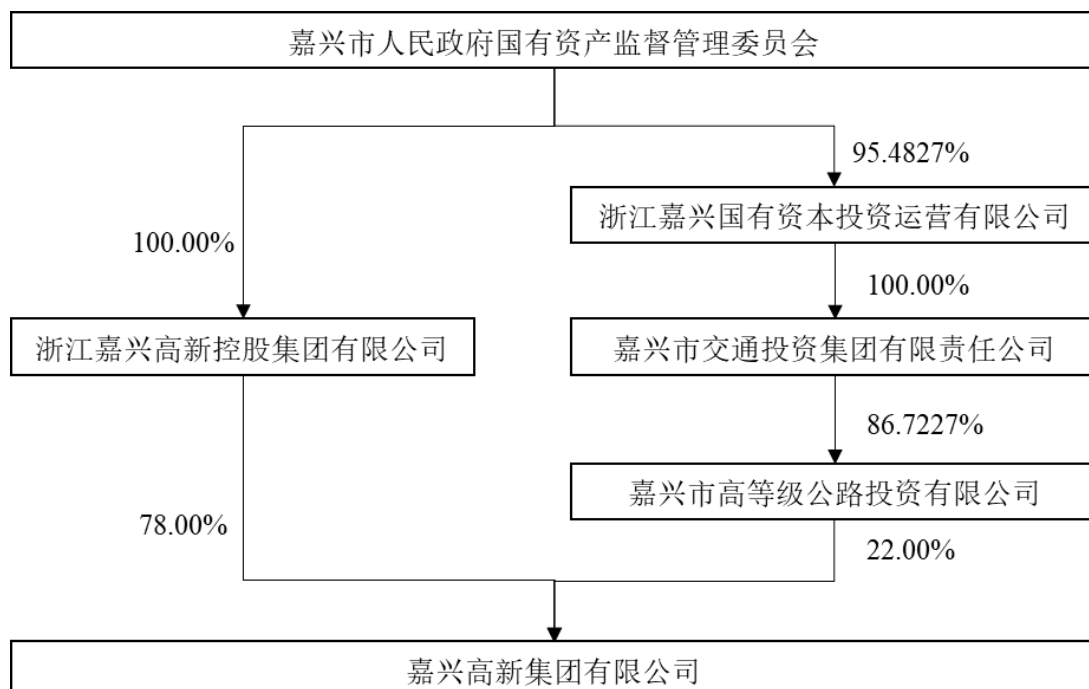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78.00%且无股权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96.22%且无股权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 适用 ☐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浙江嘉兴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147.06 亿元，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在建工程，其中受限资产 91.16 亿元，主要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抵押。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 时间
董事	周培来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7 日
董事	顾佳炜	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就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7 日
高级管理人员	周培来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7 日
董事	崔承日	董事	就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7 日
董事	王峰	董事	就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7 日
监事	刘为龙	职工监事	就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7 日
监事	喻世祥	职工监事	离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4 年 6 月 7 日
董事	包薇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董事	樊建生	董事	就任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40.0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顾佳炜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顾佳炜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宋子文、莫非、王峰、崔承日、樊建生、张轶群

发行人的监事：蔡绪平、黎兆飞、刘为龙、徐凯平

发行人的总经理：无，根据董事会决议，由董事、副总经理莫非先生代为行使总经理职权。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宋子文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区嘉兴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承担着城市工程建设业务、安置房业务等方面。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对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进行资本运作、经营管理；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建设，土地整理，河道疏浚，城乡供水管网建设，企业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工程建设业务

发行人前期承接政府项目后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出让给其他公司进行施工，业务模式主要为委托代建模式。公司负责其所承接项目建设资金的筹集以及项目建设，依据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文件进行结算确认项目价款及收入。

（2）安置房业务

发行人安置房业务根据有关部门规划约定项目规模、项目监管、项目建设等各方权利义务关系，开展安置房建设及销售业务。发行人将安置房定向销售给安置户，发行人与客户签订房屋买卖合同进行结算，在客户验收房屋无质量问题后支付全额房款，并确认收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1)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是推动城镇化进程的重要驱动力，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对于促进地区经济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等有着积极

的作用。近年，全国各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来源和渠道日益丰富，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迅速提高，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城市基础设施的逐步配套和完善，不仅对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及提高城市经济运行效率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同时对城市土地增值、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商业服务业的繁荣以及地方经济的快速增长都有明显的支持和拉动作用。因此整体上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全局性、先导性影响的基础行业。

2）安置房行业

保障性住房，指为增加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供应，解决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由政府组织实施建设或筹集的住房。近年来，我国政府连续出台了多项关于保障性住房建设的鼓励措施。我国保障房主要可分为购置型住房和租赁型住房两大类，目前国内保障房体系逐步完成了从购置型住房到租赁型住房再到“租购并举”的过渡。

近年来，嘉兴市积极推动保障性住房项目的建设，采取“政企共建”方式，一方面加大政府投资力度，着力解决困难家庭住房问题；另一方面积极鼓励企业参与公租房建设，着力改善企业职工住房条件。参与建设企业，可享受公租房建设用地划拨供应，建设项目免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中标交易费、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建筑企业养老保险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各种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基金，按规定收取的土地测绘费、宗地图费、施工图审查费、防雷审核验收费、规划技术放验线费及技术服务费等各项服务费按底线收取，执行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有关税收优惠和信贷支持政策，享受上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并明确公租房权属。

未来，嘉兴高新区将立足民生需求，改善城区居民百姓生活质量，让百姓分享城建成果，提升百姓的幸福感、舒适感和安全感，将加快开工建设各保障性住房工程，完善有关住房保障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随着嘉兴高新区保障性住房建设的进一步深入，其整体规模及投资力度都将大为增长，而发行人作为参与这一建设的主体，必将获得当地政府对民生项目的各项大力支持。

（2）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发行人所在的嘉兴市位于浙江省东北部、长江三角洲、杭嘉湖平原腹地，是“长三角”的交通枢纽，东北邻上海，西南连杭州，西北接湖州、苏州，东南濒杭州湾、钱塘江口，北倚太湖，拥有 121 公里海岸线，可建港口的海岸线达数十公里，在浙江省接轨上海的咽喉之地，具有极为重要的战略意义和区位优势。

嘉兴高新区系嘉兴市国家级高新区，承载了嘉兴市经济转型的重要职责，对全区产业发展贡献较大；以光伏、汽车配件为特色产业，享有较多的优惠政策支持，经济发展势头总体良好。同时，建有上海交大（嘉兴）科技园、国家纳米中心长三角（嘉兴）纳米科技产业发展研究院、中关村长三角创新园等创新创业平台，科技孵化面积达 75.9 万平方米；

拥有 7 家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3 家省级企业研究院。

2) 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嘉兴高新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安置房建设主体，资产规模雄厚、盈利能力较强。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全面负责秀洲高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开发建设等，在所在区域内具有绝对垄断优势。随着所在区域建设规模的持续扩大和基础设施需求的不断增加，发行人在区域内行业中的地位也将进一步提高和巩固。

在工程建设方面，公司是嘉兴高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融资主体，受政府委托，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提供服务，面临的竞争压力很小。

3) 成熟的运作模式

依托于嘉兴高新区发达的经济基础，发行人主营的各项业务将与当地经济建设形成良好互动循环，同时内部各项业务之间相互促进推动，最终促进发行人业绩持续增长。为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

发行人成立以来，在工程建设业务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运作经验，建立了严密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体系，具备完整的盈利链条和有力的成本控制方法。发行人成熟的运作优势将在其未来的发展过程中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有助于发行人业务稳步拓展、盈利能力持续增强、现金流保持稳健。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委托代建业务	8.31	7.18	13.58	62.50	6.93	6.03	13.04	59.76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安置房业务	0.1987	0.1974	0.67	1.50	0.66	0.66	0.00	5.70
资产销售业务	1.81	1.81	0.00	13.62	1.12	1.09	2.51	9.63
租赁业务	2.55	1.16	54.64	19.20	2.29	1.42	37.90	19.75
其他	0.42	0.45	-7.72	3.18	0.60	0.52	12.92	5.16
合计	13.2887	10.7974	18.75	100.00	11.59	9.72	16.1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委托代建业务、安置房业务、资产销售业务及租赁业务，不适用产品（或服务）情况。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安置房业务：安置房业务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分别下降 69.89%及 70.09%，主要系安置户购房进度减缓所致。

（2）资产销售业务：资产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分别增长 61.90%及 66.35%，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资产销售金额增加所致。

（3）其他业务：其他业务的营业收入下降 30.06%，主要系安保、保洁、绿化等业务暂停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是推动城镇化进程的重要驱动力，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对于促进地区经济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发行人的日常经营得到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由于承担了区域内大量的市政建设工程，嘉兴市秀洲高新区政府根据实际项目进度情况给予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一定的政府补助。地方政府在工程建设业务、土地开发业务等方面给予发行人的强有力支持，将成为

发行人拓展业务的有力保障。

（2）保障性住房

保障性住房，指为增加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供应，解决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由政府组织实施建设或筹集的住房。近年来，我国政府连续出台了多项关于保障性住房建设的鼓励措施。依托于嘉兴市发达的经济基础，发行人主营的各项业务将与当地经济建设形成良好互动循环，同时内部各项业务之间相互促进推动，最终促进发行人业绩持续增长。为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

公司定位于成为嘉兴市高技术产业整合服务商和园区国有资本开发投资的市级主平台。根据相关规划文件精神，嘉兴国家高新区以秀湖新城为核心，包括嘉兴国家高新区、新城街道、高照街道、新塍镇组团，打造先进制造业增长极。报告期内，高新集团未来将以产业链为核心开展园区招商运营和产业投资，重点聚焦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围绕光伏能源、智能家居、时尚纺织、装备制造、数字经济等领域战略布局。主要履行“三管”职责：即股权管理、融资管理、资金管理，具体为负责出资设立的园区内国有企业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开展园区内重特大项目投融资工作；对下属重点国有企业资金管理提供服务。目标定位“四个”平台：产业投资平台、资本运作平台、市场化融资平台及国有资产处置平台。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及保障性住房行业为我国目前支持的相关行业，不存在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和大额拆借管理办法》，将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

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视为公司的关联方法人。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关联交易定价的总体原则为执行市场价原则，无市场参考价格时执行双方协议价格。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租赁（作为出租人）	0.07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往来款（其他应收款）	2.90
往来款（其他应付款）	1.19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32.7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嘉新 01
3、债券代码	133248.SZ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嘉新 F1
3、债券代码	256290.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3 年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债 01
3、债券代码	184711.SH、2380048.IB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3 月 9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3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嘉新 F2
3、债券代码	256291.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1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嘉兴 F3
3、债券代码	256896.SH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2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4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计息，到期偿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4711.SH、2380048.IB
债券简称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3248.SZ
------	-----------

债券简称	22 嘉新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正常执行中

债券代码	256290.SH
债券简称	24 嘉新 F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正常执行中

债券代码	256291.SH
债券简称	24 嘉新 F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正常执行中

债券代码	256896.SH
债券简称	24 嘉兴 F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正常执行中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6290.SH	24 嘉新 F1	否	无	5.00	0.00	0.00
184711.SH、2380048.IB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债 01	否	无	9.00	0.00	0.00
256291.SH	24 嘉新 F2	否	无	10.00	0.00	0.00
256896.SH	24 嘉兴 F3	否	无	5.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56290.S H	24 嘉新 F1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184711.S H、2380048.IB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债 01	0.15	0.00	0.00	0.15	0.00	0.00
256291.S H	24 嘉新 F2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56896.S H	24 嘉兴 F3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
------	------	--------	--------	-----------	-----------

				办理情况（如有）等	露的事项
184711.SH、2380048.IB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 01 债	截至报告期末，秀洲高新区科创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地下人防）及广场绿化工程，光伏产业链配套项目，嘉兴秀洲光伏小镇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厂房改造提升项目均已完工。	项目已完工，正常运营中，运营效益良好。	不适用	无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6290.SH	24 嘉新 F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184711.SH、2380048.IB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 01 债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9.00 亿元,其中,1.40 亿元用于秀洲高新区科创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地下人防]及广场绿化工程,2.10 亿元用于光伏产业链配套项目,2.51 亿元用于嘉兴秀洲光伏小镇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厂房改造提升项目,2.99	是	是	是	是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5629 1.SH	24 嘉 新 F2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 债券 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689 6.SH	24 嘉 兴 F3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 债券 本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3248.SZ

债券简称	22 嘉新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及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256290.SH

债券简称	24 嘉新 F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及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84711.SH、2380048.IB

债券简称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代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及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256291.SH

债券简称	24 嘉新 F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及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256896.SH

债券简称	24 嘉兴 F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1、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每年付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及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海涌、吴南义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3248.SZ
债券简称	22 嘉新 01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联系人	沈力诚
联系电话	0571-87901964

债券代码	256290.SH、256291.SH、256896.SH
债券简称	24 嘉新 F1、24 嘉新 F2、24 嘉兴 F3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9 层
联系人	张凯淇
联系电话	010-56052091

债券代码	184711.SH、2380048.IB
债券简称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债 01
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
办公地址	嘉兴市中山西路 535 号（财富广场商铺 D108 室）
联系人	应美文
联系电话	0573-82115164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711.SH、2380048.IB
债券简称	23 嘉新 01、23 嘉高新债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年度不涉及执行该规定情形。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年度不涉及执行该规定情形。

3)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年度不涉及执行该规定情形。

②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不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1)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

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无论对于上述情况的投资性房地产选择哪种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投资性房地产准则的有关规定，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需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准则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该规定，不涉及执行该规定情形。

2)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在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该规定，不涉及执行该规定情形。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 余额	较上期末 的变动比 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预付款项	项目及经营性 预付款	0.00	-100.00	主要系对浙江营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预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111.42	25.51	-
存货	市政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及安 置房建设项目	136.25	-1.24	-
投资性房地产	厂房、写字楼 、公寓等	63.23	0.10	-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设备等	9.84	-39.10	主要系房屋建筑物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自营建设项目	76.34	21.40	-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0.03	-55.87	主要系部分房屋建筑物不再租赁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待摊费用	0.82	282.50	主要系改造工程项目经营性资产装修项目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及租赁负债形 成的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0.16	72.66	主要系信用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收购资产项目 及融资费用成 本等	55.95	38.28	主要系其他资产及定期存单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 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 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投资性房地 产	63.23	48.52	48.52	76.73%
其他非流动 资产	55.95	2.14	-	3.82%
合计	119.18	50.6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嘉兴市秀洲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15.94	77.47	5.99	60.00	80.08	借款质押
合计	215.94	77.47	5.99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6.66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56 亿元，收回：0.94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8.2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5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7.62 亿元和 142.8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1.9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8.00	81.00	89.00	62.31%
银行贷款	0.00	18.30	4.03	22.33	15.6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8.50	13.00	31.50	22.05%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44.80	98.03	142.83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99.44 亿元和 325.8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8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3.20	115.00	128.20	39.35%
银行贷款	0.00	44.12	78.06	122.18	37.5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9.02	30.43	59.45	18.25%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15.98	15.98	4.90%
合计	0.00	86.34	239.47	325.81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1.1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7.10 亿元，且共有 2.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 余额	上期末 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0.19	0.42	-55.57	主要系房租及项目建设预收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3.62	2.60	39.22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22	79.89	-35.88	主要系偿还 1 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及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02	15.19	-99.87	主要系偿付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73.63	52.71	39.68	主要系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14.81	72.04	59.37	主要系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所致。
租赁负债	0.01	0.03	-71.74	主要系部分房屋建筑物不再租赁所致。
递延收益	0.15	0.00	100.00	主要系取得与资产相关补助。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4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6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0.66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6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0.06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00	不适用	0.0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17	非流动资产处置	0.17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0.00	赔偿金等支出	0.00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0.29	坏账减值	-0.29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4.08	政府补助	0.00	可持续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嘉兴市秀湖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正常	418.17	150.24	7.29	1.54
嘉兴市秀洲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是	60.00%	正常	215.94	77.47	5.99	0.95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4.54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4.6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1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93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5,749,530.57	4,172,279,348.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36,001,220.24	2,974,765,765.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097,685.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142,289,975.39	8,877,439,996.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625,344,871.69	13,796,852,575.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1,720,970.48	255,668,712.62
流动资产合计	31,621,106,568.37	30,127,104,084.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91,430,558.64	2,338,686,148.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8,533,468.10	485,977,073.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322,610,500.00	6,316,545,000.00
固定资产	983,697,288.40	1,615,301,346.49
在建工程	7,634,033,167.24	6,288,586,701.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36,497.02	6,653,753.12
无形资产	2,321,617,749.57	2,711,441,482.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390,660.73	21,540,20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1,566.58	9,157,67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4,720,958.69	4,045,995,790.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467,782,414.97	23,839,885,178.10
资产总计	58,088,888,983.34	53,966,989,26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18,562,795.84	3,764,813,215.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595,277.48	44,634,097.38
预收款项	18,847,098.28	42,416,404.09
合同负债	26,693,686.00	36,150,169.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866.38	67,866.38
应交税费	362,181,553.60	260,150,476.61
其他应付款	2,512,145,759.49	2,979,783,220.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22,288,257.70	7,989,010,311.47
其他流动负债	1,906,620.43	1,518,997,673.31
流动负债合计	12,412,288,915.20	16,636,023,434.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362,993,864.90	5,271,458,352.99
应付债券	11,481,464,842.69	7,204,291,848.7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3,310.47	2,665,294.40
长期应付款	5,044,489,804.09	5,185,085,851.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447,49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4,758,258.77	396,265,119.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49,907,574.92	18,059,766,467.53
负债合计	36,762,196,490.12	34,695,789,902.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82,400,000.00	1,322,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19,145,800.11	12,015,050,838.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60,030,251.63	1,576,244,003.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0,874.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5,107,126.01	1,239,253,82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07,554,051.90	16,152,948,666.05
少数股东权益	3,119,138,441.32	3,118,250,694.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26,692,493.22	19,271,199,360.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088,888,983.34	53,966,989,262.53

公司负责人：顾佳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世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嘉兴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973,077.57	891,825,221.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4,556,000,110.01	12,430,885,652.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7,778.35	2,218,169.83
流动资产合计	15,010,490,965.93	13,324,929,043.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54,171,714.88	13,143,113,350.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8,063,338.85	414,759,13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760.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22,254,813.84	13,557,872,486.63
资产总计	29,232,745,779.77	26,882,801,53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70,512,500.00	2,105,556,2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343.81
其他应付款	906,140,132.67	775,752,558.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99,982,384.56	3,178,618,135.23
其他流动负债		1,517,752,994.67
流动负债合计	5,576,635,017.23	7,577,685,24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8,000,000.00	603,600,000.00
应付债券	8,081,464,842.69	4,686,555,974.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00,000,000.00	8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317,622.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09,782,464.90	6,090,155,974.22
负债合计	15,386,417,482.13	13,667,841,217.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82,400,000.00	1,322,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75,165,887.33	11,769,481,887.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0,356,441.84	206,405,680.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0,874.15	
未分配利润	-82,464,905.68	-83,327,255.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46,328,297.64	13,214,960,312.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232,745,779.77	26,882,801,530.01

公司负责人：顾佳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世祥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28,876,119.14	1,159,369,245.87
其中：营业收入	1,328,876,119.14	1,159,369,245.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50,303,005.27	1,363,565,811.93
其中：营业成本	1,079,756,438.86	971,684,369.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3,800,921.99	82,064,544.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9,188,100.84	75,534,911.9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7,557,543.58	234,281,986.3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407,800,000.00	345,453,434.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136,520.50	16,096,268.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65,500.00	388,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45,295.63	-3,092,439.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852.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9,155,985.77	154,649,097.14
加：营业外收入	16,578,982.80	30,010,556.24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2,149,483.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534,968.57	182,510,170.04
减：所得税费用	122,804,962.09	55,753,524.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30,006.48	126,756,645.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30,006.48	126,756,645.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942,004.88	111,549,595.2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8,001.60	15,207,050.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35,453.59	143,281,007.5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13,751.65	146,674,655.3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13,334.22	146,674,655.3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013,334.22	146,674,655.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99,582.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12,799,582.5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78,298.06	-3,393,647.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094,552.89	270,037,653.4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728,253.23	258,224,250.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6,299.66	11,813,402.8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顾佳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世祥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19,485.68	326,4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960,214.64	19,777,936.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255,059.42	10,305,760.9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4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3,501.24	18,044,472.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40.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08,741.50	-12,359,184.35
加：营业外收入		7,594.00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08,741.50	-12,851,590.3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8,741.50	-12,851,590.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8,741.50	-12,851,590.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049,238.36	161,292,774.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049,238.36	161,292,774.2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8,181.00	-2,630,077.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697,419.36	163,922,851.2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340,496.86	148,441,183.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顾佳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世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9,151,772.86	617,926,149.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450,692.13	123,456,63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3,810,297.69	4,565,794,70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9,412,762.68	5,307,177,49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031,584.37	839,281,247.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04,188.69	34,502,771.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060,762.46	128,477,89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6,433,489.84	3,833,642,53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3,130,025.36	4,835,904,44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717,262.68	471,273,051.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88,193.90	21,385,55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6,4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657,882.2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62,526.19	261,385,55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8,429,733.05	4,291,203,62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7,577,500.00	443,713,7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6,007,233.05	4,752,677,37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8,044,706.86	-4,491,291,81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5,684,000.0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23,488,545.81	13,721,328,002.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4,938,168.79	2,406,984,238.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34,110,714.60	16,133,312,240.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233,242,146.46	9,666,085,1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8,008,493.24	1,138,998,160.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627,923.53	436,744,92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58,878,563.23	11,241,828,23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5,232,151.37	4,891,484,00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6,529,818.17	871,465,24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2,279,348.74	3,300,814,108.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5,749,530.57	4,172,279,348.74

公司负责人：顾佳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世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1,934,184.43	1,702,639,81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1,934,184.43	1,702,639,81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52,167.28	15,127,26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285.68	326,4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361,194.67	1,880,688,96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350,647.63	1,896,142,62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6,583,536.80	-193,502,80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57,800.00	6,263,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7,800.00	6,26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5,684,000.00	203,6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6,048,764.31	3,006,773,75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1,732,764.31	3,210,383,75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7,974,964.31	-3,204,120,75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5,68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36,520,983.61	7,993,94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2,204,983.61	7,993,94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8,400,000.00	3,59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2,265,699.81	374,914,844.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0,665,699.81	3,974,414,84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539,283.80	4,019,527,15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852,143.71	621,903,592.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825,221.28	269,921,62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973,077.57	891,825,221.28

公司负责人：顾佳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世祥